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4 Dec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

(2006 年 6 月 10 日至 2006 年 12 月 1 日期间)

一. 引言

1. 本报告叙述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350 (1974)号决议所载,并经后来各项决议、包括最近 2006 年 6 月 13 日第 1685 (2006)号决议予以延长的任务规定,在过去六个月开展的活动。

二. 地区局势和观察员部队的活动

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叙利亚地区的停火得以维持,观察员部队行动区大体上依然平静,但沙巴农场区(6 号区)是一个例外。如我在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报告中所述,那里发生的事件源于联黎部队行动区。尤其是在 2006 年 7 月 12 日至 8 月 14 日期间,从联黎部队行动区发射的火箭击中观察员部队的装置附近,摧毁了联合国一个无人驻守的瞭望塔。还有,在观察员部队隔离区内活动的身份不明分子,沿 A 线引爆炸药,摧毁了一小部分技术围栏。

3. 观察员部队通过固定哨所和巡逻,对隔离区进行监督,确保无双方军队进入。观察员部队还两周一次对限制区内的装备和兵员进行视察。视察组由当事方的联络官陪同。和过去一样,双方都不让视察组进入某些阵地,并对观察员部队的行动自由实行一些限制。从 2006 年 7 月 12 日至 8 月 14 日,观察员部队暂时限制了在联黎部队行动区附近的 4 号、5 号和 6 号区的巡逻和视察活动。在位于以占戈兰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的观察员部队过境检查站,以色列海关官员仍在以色列国防军哨所内作业。

4. 观察员部队继续协助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通过隔离区转移人员。过去六个月,观察员部队共协助 727 名学生、1 009 名朝圣者和 6 名平民过境,为一个婚礼提供了保护,并为一具下葬尸体的通过提供方便。此外,观察员部队还协助将三名越境进入以占戈兰的叙利亚平民从以色列国防军移交给叙利亚当局。



5. 在行动区特别是隔离区内，地雷仍给观察员部队人员和当地居民构成威胁。由于年代久远和药性衰变，地雷威胁有所增加。观察员部队继续开展实地排雷工作。观察员部队仍然随时可以协助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开展活动，提高平民的防雷意识。
6. 观察员部队指挥官及其参谋人员同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军事当局保持密切联系。在观察员部队执行任务时，双方通常都给予合作。
7. 截至 2006 年 11 月 15 日，观察员部队共有兵员 1 025 人，分别来自奥地利（372 人）、加拿大（2 人）、印度（190 人）、日本（30 人）、尼泊尔（2 人）、波兰（334 人）和斯洛伐克（95 人）。日本共雇用了 15 名本国后勤支助人员。此外，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有 83 名军事观察员协助观察员部队执行任务。本报告附有观察员部队部署示意图。

三. 财务问题

8. 大会在 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60/277 号决议中批款毛额 3 990 万美元，相当于每月毛额 330 万美元，用作 2006 年 7 月 1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期间观察员部队的维持费用。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根据下文第 13 段的建议，将观察员部队的任期延长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后，那么，观察员部队的维持费用将限于大会核定的款额。
9. 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从观察员部队成立到 2006 年 9 月 30 日期间观察员部队特别账户的未缴摊款额为 3 020 万美元。截至同日，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的未缴摊款总额为 20.802 亿美元。截至 2006 年 10 月 31 日，欠部队派遣国的资金总额为 240 万美元。已经按照季度付款时间表，分别偿还截至 2006 年 8 月 31 日和 3 月 31 日的部队费用和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

四. 安全理事会第 338(197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10. 安全理事会在第 1685 (2006) 号决议中决定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同时还呼吁有关各方立即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338 (1973) 号决议，并请秘书长在该期间终了时提交报告，说明局势发展以及为执行该项决议而采取的措施。秘书长已在其根据大会第 60/40 和 60/41 号决议提交的关于中东局势的报告 (A/61/298) 中阐述了为谋求和平解决中东问题、特别是各个层次为执行第 338 (1973) 号决议所作的努力。

五. 意见

11. 以色列-叙利亚地区的局势大体上依然平静。成立于 1974 年 5 月、负责监督安全理事会所要求的停火和 1974 年 5 月 31 日叙利亚与以色列部队脱离接触协定遵守情况的观察员部队，继续在双方的合作下有效行使职能。

12. 然而，中东局势非常紧张，而且可能会继续如此，除非达成一项包括中东问题所有方面的全面解决办法。我希望有关各方都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338（1973）号决议的要求，为全面处理这个问题作出坚定努力，以找到公正和持久的和平解决办法。

13. 在当前情况下，我认为观察员部队须继续留驻该地区。因此，我建议安全理事会将观察员部队的任期再延长六个月，延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已同意拟议延长任期。以色列政府也已表示同意。

14. 在提出这一建议的同时，我必须提请注意观察员部队经费短缺问题。目前，未缴摊款额约为 3 020 万美元。这是拖欠向观察员部队派遣部队的会员国的款额。我呼吁所有会员国迅速和全额缴付摊款，并清偿所有欠款。

15. 最后，我要向巴拉·南达·夏尔马中将以及观察员部队和停战监督组织的所有成员致敬。他们高效、兢业地执行了安全理事会交给他们的重要任务。我愿借此机会，向观察员部队的部队派遣国政府、向停战监督组织派驻观察员部队的军事观察员派遣国政府表示感谢。

